

國立臺灣大學資源回收物簡易分類表

製表：99.7.29

類別	可列入	不可列入	處理方式
廢紙類	報紙、影印紙、報表紙、書籍、雜誌	衛生紙、衛生棉、紙杯、紙餐盤、紙餐盒、銅版紙、塑膠光面紙	不可混入另類材質如膠帶、訂書針等。
鐵鋁罐（罐罐）	鐵罐、鋁罐	壓縮罐（瓦斯罐、噴漆罐等）	倒空內容物後壓扁。
塑膠類	壽司盒、水果盒、涼麵盒、飲料包、食物包裝盒、乾淨塑膠袋、塑膠製品	未倒乾淨不可放入、寶麗龍	
寶特瓶類（瓶瓶）	寶特瓶、飲料、等瓶類	吸管	倒空內容物。
鋁箔包（包包）	鋁箔包、飲料盒	吸管	倒空內容物後壓扁。
廢紙餐盒	廢紙餐盤、廢紙飲料杯等	廚餘、竹筷、廢紙類	未食用完廚餘須倒入廚餘桶內，倒乾淨後不用清洗，再行堆疊放入資源回收桶。
生、熟廚餘	廚餘	廚餘外其他雜物	生、熟廚餘請分開投入廚餘回收桶內。
雜項類	壓縮罐、玻璃瓶、乾電池		請置於回收架旁（桶）之自備紙箱
雜項類	寶麗龍、日光燈管	陶瓷、布偶、抱枕	請置於回收架（桶）旁
電腦類	主機、螢幕、光碟片	外殼、磁帶、色帶	
家電類	收錄音機、電風扇	錄音帶、錄影帶	

註：1.請確實做好資源回收分類。

2.凡有資源回收標誌者，均列入回收範圍內。